证券代码: 835657

证券简称: 鸿宝科技

主办券商:长江证券

# 鸿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。

#### 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1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: 00。 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657	鸿宝科技	2021年3月12
			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(七)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# (一) 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,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,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,从专业的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,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,经双方协商一致,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。公司董事会拟改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,由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业务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09)。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: 1.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; 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; 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 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; 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1年3月18日上午8时00分至9:00分
- (三)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杜艳芳 邮编: 528415 地址: 中山市小榄镇民安南路 58号 联系电话: 0760-22831830
- (二) 会议费用: 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鸿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》

鸿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